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  
**集配套资金申请相关问题的函》的回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部：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都科技”、“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2 日收到贵部《关于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相关问题的函》（上市部函【2016】第 359 号）（以下简称“问题函”），针对问题函所涉及的问题，现向贵部做出书面回复，同时按照问题函的要求对《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进行了修改和补充，请审阅指正。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中所涉及的简称与重组报告书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问题 1、申请材料显示，国内市场上从事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建设的厂商众多，资质和建设水平各异，很难有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占据绝对优势地位。申请材料同时显示，华之源是中国领先的城市轨道交通通信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在轨道交通智能化通信系统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是全国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公安通信专业的领头企业。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华之源在轨道交通智能化通信系统领域具有较强竞争力和成为领头企业的依据。

**【回复】**

1、国内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市场集中度较低，竞争较为激烈，资质和水平差异大，市场竞争格局复杂。

(1) 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包含了供电系统、通信系统、信号系统、综合监控系统（含 FAS、BAS 等）、自动售检票系统、屏蔽门系统、自动扶梯和电梯、车辆段/停车场设备、消防/综合安防系统等主要系统。城市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产品属于定制化、专业化产品，每个项目厂商都需要与业主进行细致沟通，了解

客户需求以制定最优解决方案。因此，难以形成能同时承建多个系统的厂商，造成不同的系统建设常常由不同的厂商完成。

(2) 鉴于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对系统的安全性、可靠性、稳定性具有极高的建设要求，业主单位倾向于选择具有丰富项目建设和开通运行经验的企业，这也成为该领域最难逾越的门槛。在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建设有成功项目实施经验成为参与轨道交通智能化通信系统行业竞争的重要砝码。没有项目实施经验或项目实施经验不足的企业很难在招投标中获得招标单位认可，更无法获得大型订单。

## **2、华之源是国内轨道交通通信系统的强有力竞争者，是全国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公安通信专业的领头企业。**

目前中国城市轨道交通通信系统一般分为专用通信、民用通信以及公安通信（警用通信）。华之源在通信系统建设中主要参与了专用通信和公安通信的市场竞争。华之源在轨道交通智能化通信系统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是全国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公安通信专业的领头企业，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 华之源拥有业界较全的资质**

华之源公司目前持有《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二级）》、《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一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证书（壹级）》和《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均为其开展主营业务的有力支撑。

### **(2) 华之源拥有丰富的项目经验**

华之源从成立至今一直从事轨道交通通信业务，是国内较早的专营轨道交通通信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华之源轨道交通公安通信系统业务已开通线路 8 条，在建线路 12 条，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项目经验是各地业主最为看重的一项招标要求，没有成功项目经验的厂商很难进入各地业主的招标范围，各地业主一般会把订单交给有更多业绩经验的厂商来完成。因此在轨道交通公安通信系统业务丰富的项目经验成为华之源的重要优势之一。

### **(3) 稳定团结的管理团队**

从成立至今，华之源的核心团队成员基本维持稳定。经过多年在通信系统项目管理、投标、研发、调试等各个阶段的工作积累，核心团队成员已成为业内资

深专家，并形成了完善的项目管理体系，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稳定的核心团队，不仅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交付，也为华之源承接新的项目打下了坚实基础。从 2004 年承接广州地铁三号线公安通信项目以来，华之源承接广州地铁后续大部分线路的公安通信项目，并且连续多年获得优秀供应商荣誉。

#### （4）优秀的市场拓展能力

经过在广州多年的沉淀和打磨，华之源 2012 年 10 月开始拓展广州以外的轨道交通市场，不到四年的时间，已经将主营业务拓展到 38 个在建地铁城市中的 10 个城市，包括了宁波、南宁、南昌、贵阳等，合同额和中标线路数都快速增长，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得到极大提升。2015 年，全国共有 9 个城市进行了 14 条线路公安通信的招标，华之源获得了其中的 6 条线路。2016 年至今，华之源继续巩固了在公安通信市场的优势地位，先后获得了广州 14 号线 1 期、福州 1 号线一期等五条地铁线的公安通信系统项目，接近 2015 年全年的水平。

**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之“(二) 本次交易的目的”部分中补充披露以上内容。**

####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访谈标的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和业务人员，查阅公开信息及收集整理标的公司合同及相关资质等资料，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华之源在轨道交通智能化通信系统领域具有较强竞争力和成为轨道交通智能化系统公安通信专业的龙头企业的有充分的依据。

问题 2、申请材料显示，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 21,810 万元，拟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介费用、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向华之源增资和建设警务视频云应用平台项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余额为 61,136.27 万元；华之源账面货币资金余额为 1,543.71 万元，其中收益法评估中溢余货币资金为 1,227.08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上市公司和华之源的财务状况、现有货币资金用途、营运资金需求测算，补充说明对华之源增资的必要性和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

## 【回复】

### （一）配套募集资金向标的公司华之源增资的必要性

#### 1、注册资金已成为当前制约华之源承揽更多大型项目的瓶颈

目前，轨道交通智能化市场招投标对参与企业的注册资本规模大多要求在 1 亿元以上，华之源曾经数次因为注册资本规模不符合招标要求而错失大型项目总包的机会。同时，在华之源参与项目招标中，由于注册资金较小，在市场面临较为激烈的竞争。注册资金较小造成华之源在业主横向对比各投标人的注册资本时，部分项目所对应的商务评分处于劣势，造成公司竞争力下降。注册资金已成为当前制约公司承揽更多工程项目的瓶颈。

2、鉴于上市公司在完成本次华之源股权收购后，华之源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华之源增资，将进一步增强华之源竞争的實力、支撑华之源完成在手合同的实施，同时为上市公司获得更好的收益回报。

华之源的业务主要为城市轨道交通智能化通信系统的建设，随着工程项目的增加，需要更多的营运资金来支撑业务的发展。截止 2016 年 4 月，华之源在手合同金额为 7.3 亿元，其中在手未完成合同金额为 3.93 亿元。

同时，华之源参与的建设项目均为全国各地地铁公司智能化轨道交通大型项目。在投标环节，需要按照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资金雄厚的公司可以同时参与多个项目投标，在公司中标率保持稳定的情况下，公司的运营资金越多则可以承揽的项目就相对越多。

3、根据预测，随着华之源业务规模的增加，未来三年流动资金需求达到 10,011.88 万元。

公司以评估机构预测的未来三年华之源的营业收入，以华之源 2014 年、2015 年相关科目的销售百分比平均值，测算了华之源未来三年的流动资金需求，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8	2017	2016	2015	占营业收入比例
营业总收入	38,332.00	31,679.00	25,343.00	19,345.44	
经营性流动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15,024.67	12,416.95	9,933.48	5,552.25	39.20%
预付款项	1,157.63	956.71	765.36	643.01	3.02%
存货	25,354.35	20,953.78	16,762.89	14,251.50	66.14%
<b>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b>	<b>41,536.64</b>	<b>34,327.44</b>	<b>27,461.73</b>	<b>20,446.77</b>	
经营性流动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21,099.86	17,437.71	13,950.06	11,738.02	55.05%
预收款项	2,821.51	2,331.80	1,865.43	1,105.35	7.36%
<b>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b>	<b>23,921.37</b>	<b>19,769.51</b>	<b>15,815.48</b>	<b>12,843.37</b>	
流动资金占用额	17,615.28	14,557.92	11,646.25	7,603.40	
流动资金需求	10,011.88	-	-	-	

经过测算，2016年至2018年公司随着业务规模的增加，流动资金需求达到10,011.88万元。

因此，本次增资有利于增强华之源在轨道交通智能化市场的竞争实力，有利于改善华之源资本结构，提高整体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 （二）警务视频云平台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 1、本项目的建设和实施符合国家和地区的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明确提出“要完善立体化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要求；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中则进一步提出建立“以确保公共安全、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为目标，以突出治安问题为导向，以体制机制创新为动力，以信息化为引领，以基础建设为支撑，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健全点线面结合、网上网下结合、人防物防技防结合、打防管控结合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因此，完善集防范、打击、惩戒、教育于一体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既是现代警务理念的创新与发展，也是新时期公安工作的必然要求。

与此同时，随着广东省的视频建设不断推进，视频监控采集点已逐步覆盖各城镇、街道、乡村的关键区域，全省21地市也已逐步完成视频规范化联网管理，实现了视频大数据的互联互通，为打造视频大数据防控模式奠定了基础。在此背景下，省政府针对性地发布了《关于抓住产业转型机遇做大做强广东安防产业的

报告》，省公安厅发布了《广东公安警务云任务书》的建设要求，明确提出建设警务视频云、以视频大数据为基础升级社会治安防控模式。

本项目所研发和推广的警务视频云平台，是响应国家建设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重要技术支撑手段，警务视频云应用解决方案具有重点区域自动告警、重点人员车辆智能追踪、网上网下立体布控、强调事前预测预防的特点，符合国家及广东省关于打造警务云，构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政策要求。

## **2、通过本项目提升视频大数据的实战应用能力，满足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需求**

当前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存在“重点人群服务管理、重点行业安全监管、重点领域矛盾化解”三大难题。如何快速提升社会治安防控的能力水平、破解这三大难题，对此，各地公安机关展开了对如何构建基于公安工作的社会立体化防控体系的大讨论。其中，利用已建成的视频监控点，以警务视频云为基础实现视频大数据治安防控，落实立体化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是各方的共识。

因此，通过建设警务视频云整合分散的、破碎的视频、音频、文本等信息，基于公安工作需求，创新视频实战应用，打造视频大数据防控模式，是“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以及国家“大数据发展战略”下的安防模式新变革。该模式的特点是从单纯追求视频覆盖面转变为从业务场景需求出发追求大数据采集能力；以新一代生物识别技术、智能分析技术、云计算和大数据技术为支撑，以数据定义业务场景、刻画业务关注对象特征，及时感知重点防控目标动态；基于大数据分析快速反应，深化警务视频智能化水平和警务实战化水平，实现反恐维稳视频监控从被动的事后取证应用转变为主动的事前防控，为建设立体化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提供了关键的技术支撑。

## **3、公安视频技术的实际应用存在一定问题，本项目将对其进行优化升级**

目前，公安视频技术应用的智能化不足，普遍存在着明显的“金字塔”现象：最底层的是“人工查看”，辅助视频摘要技术，这是民警在工作中应用最广的技术；往上一层是静态人像识别，多用于身份识别比对；再往上一层是动态人像识别，由于技术难度大，应用较少；最顶层是视频大数据技术，能实现视频数据的深度挖掘和综合应用，由于计算环境要求高，数据关联难度大，应用的最少。由于视频应用技术大都停留在“金字塔”最底层，依赖人工监控，产生人力成本高、关键

信息容易遗漏、重点人员车辆难以监控、有效信息难以提取等问题，导致投资巨大的视频监控网络对公安实战的支撑效率大大下降。

另一方面，公安视频大数据的分析处理能力不强。视频信息是信息量最大、最复杂的信息种类，存储、提取、分析挖掘的难度较大，对基础资源的要求很高。目前广东省的公安视频大数据虽然已经实现地市联网互通，但由于缺乏大数据处理、分析技术的支撑，使得大量的视频数据难以快速地调用、分析、关联，间接影响了视频技术应用的效率。

针对上述问题，本项目可通过构建警务视频云平台，对公安视频技术应用进行优化升级。一方面，本项目的实施可提升对重点人员、场所管控和群体性事件预警能力，大幅提升视频应用的实战性：利用视频智能分析报警、人脸动态识别等技术，加强对机场、车站、码头、公交站、地铁站、公安检查站、治安卡口等易受恐怖袭击的目标和部位，以及易引发群体性事件的重点、敏感场所的实时监控，开展对涉恐、涉稳重点人员的识别排查，强化对群体性事件的预警预测，提升预警和发现能力，及时消除隐患。加强对涉恐、涉稳重点人员及其车辆视频图像信息基础资料的采集、整理，结合住宿、出行、消费、通讯与车辆行驶轨迹等信息进行综合分析研判，有效实现对人员、车辆的动态管控，努力做到“行知去向、动知轨迹”，切实提升控制和打击能力。

另一方面，本项目将以新技术应用实现“四个转变”，提升视频应用的效率：利用云计算技术、大数据分析处理技术、视频结构化技术、图像识别技术与实战应用的结合，发挥视频点多线长面广的优势，充分补足其它轨迹线索的不足，刻画完整的重点对象活动轨迹，智能布控关键区域，实现公安机关视频应用“四个转变”——视频建设从影像采集到数据采集的转变，重点对象从事后被动查看到事前主动追踪的转变，视频分析从单点防控到趋势预测的转变，路面防控从盲目巡查到情报协作的转变。

#### **4、本项目有助于发挥并加强公司技术领先优势，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目前，佳都科技正面临着安防行业对基于视频大数据的治安防控业务升级转型期，以及人脸识别、视频结构化、视频大数据处理分析等技术在安防产业中大规模普及应用的窗口发展期，迫切需要加强视频技术的研发应用，以保持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通过警务视频云平台项目的研发、实施和推广，佳都科技可进一步深入洞察公安立体化治安防控业务的需求发展趋势，提升企业在云计算架

构平台、视频结构化、人脸动态识别、关联模型分析、大数据处理、大数据分析挖掘等关键技术领域的沉淀，升级公司在智慧城市和平安城市领域的行业解决方案，同时也为公司在其他行业领域应用视频大数据技术奠定基础，确保公司在技术和行业解决方案上保持领先优势。

### 5、本项目将强化公司的视频云技术和产品的研发能力，为未来发展视频技术的其他应用奠定基础

本项目的研发将涵盖多项视频云技术的关键领域，如视频结构化和信息提取技术、云计算平台架构技术、视频大数据处理和分析技术、图像/人脸/车脸识别技术等，有助于公司强化视频技术和产品的研发能力和经验积累。与此同时，视频云技术除了在安防行业应用外，在智慧城市的其他领域同样具有大量的应用场景：如智能交通、智慧停车场、平安校园、工业 4.0、智慧能源等，可衍生出多种创新商业模式。通过本项目的研发，也有助于未来公司利用视频云技术向其他行业应用延伸拓展，开拓新市场空间。

#### (三)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主要用于向华之源增资和建设警务视频云应用平台项目，并支付本次交易中介费用和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上述两点已对向华之源增资和警务视频云应用平台的必要性作了充分论述。现对公司账面货币资金的用途说明如下：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上市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余额为 38,147.27 万元，其中，母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余额为 15,968.00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b>货币资金</b>		
现金	9,703.25	6.07
银行存款	18,590.05	14,825.28
其他货币资金	9,853.97	1,136.65
<b>货币资金小计</b>	<b>38,147.27</b>	<b>15,968.00</b>
其他流动资产	77,450.00	70,500.00
<b>其他流动资产小计</b>	<b>77,450.00</b>	<b>70,500.00</b>
<b>合计</b>	<b>115,597.27</b>	<b>86,468.00</b>

注：其他流动资产系前次募集闲置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形成。

上述货币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包括智能化轨道交通、智能安防、通信增值、服务与集成（包含网络及云计算产品和



服务、IT 综合服务) 四大业务板块, 形成了以智能化轨道交通、智能安防业务为重点投入方向, 以通信增值、服务与集成业务为支撑的综合业务体系。为巩固现有的市场优势, 公司未来计划紧紧围绕智慧城市的智能安防和智能交通核心业务, 紧抓智慧城市建设热潮, 积极承接 BT、PPP 等模式总包项目, 并通过对外投资、兼并收购等方式, 在行业内进行产业整合, 提升整体盈利能力, 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积极开创企业稳健快速发展的新局面。

### **1、公司承接的 BT 项目需要大量的资金垫资投入**

各地政府为缓解政府资金压力并提高项目建设效率, 在各地轨道交通建设项目及城市安防建设项目普遍采用 BT 模式。BT 项目需要建设方在施工过程中预先垫资, 对于建设方的施工水平和垫资能力均提出了很高的要求。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 公司已经具有承接大型 BT 总包项目建设的能力和经验, 近年来, 公司获得大量的 BT 模式下的轨道交通建设项目和城市安防建设项目的订单, 需要大量前期资金的投入, 这使公司在日常经营中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

公司从 2013 年开始承接 BT 模式的业务, BT 模式与公司传统业务模式存在较大的区别, 其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更大, 主要体现在:

①BT 模式的项目, 公司在签订合同至业务完工一般不收取任何的预收款和进度款;

②在 BT 项目开工时, 公司一般需要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 的履约保证金;

③在 BT 项目完工后, 项目款一般在此后 5 年内分期支付, 收款期限较长。

根据公司目前签订的 BT 项目合同, 公司执行合同预计从 2015 年起将投入资金金额为 97,695.91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 公司智能安防建设项目和智能轨道交通建设项目订单持续增长, 随着未来 BT 以及 PPP 模式下项目的增长, 公司需要大量的营运资金进行垫资投入, 资金需求量大。

### **2、公司非 BT 业务增加需要的流动资金投入**

公司非 BT 业务(测算数据扣除华之源 2015 年的数据)在报告期内也保持较好的增长, 年增长率达到 13.94%。由于 BT 模式和非 BT 模式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测算非 BT 业务增长导致流动资金需求增加时, 相应的基础数据剔除掉 BT 项目的相应金额。未来 3 年(即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 发行人非 BT 项目流动资金需求测算过程如下:

由于公司未来 BT 项目资金的投入已经单独测算，在测算未来非 BT 项目的流动资金时，将公司原有报表中 BT 项目的金额予以扣除，其中收入的增长采用 2013 年至 2014 年公司非 BT 业务的增长率，即 13.94%，并假设未来三年应收账款、存货等经营性资产和经营性负债占公司的营业收入比例保持不变。

单位：万元

项目	A	比例	2016 年度/ 2016 年末 (E)	2017 年度/ 2017 年末 (E)	B	C
	2015 年度/ 2015 年末				2018 年度/ 2018 年末 (E)	=B-A
	营业收入		227,999.39	100.00%	299,496.12	336,304.19
经营性流动资产						
应收票据	3,260.40	1.43%	3,714.90	4,232.76	4,822.80	1,562.40
应收账款	67,778.44	29.73%	77,226.76	87,992.17	100,258.28	32,479.83
预付款项	4,727.38	2.07%	5,386.37	6,137.23	6,992.76	2,265.39
存货	89,402.40	39.21%	101,865.10	116,065.09	132,244.57	42,842.16
各项经营性资产合计(X)	<b>165,168.63</b>	72.44%	<b>188,193.13</b>	<b>214,427.25</b>	<b>244,318.41</b>	<b>79,149.79</b>
经营性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44,578.74	19.55%	50,793.01	57,873.56	65,941.13	21,362.40
应付账款	68,032.29	29.84%	77,515.99	88,321.71	100,633.76	32,601.48
预收款项	21,183.10	9.29%	24,136.02	27,500.59	31,334.17	10,151.07
各项经营性负债合计(Y)	<b>133,794.12</b>	58.68%	<b>152,445.02</b>	<b>173,695.86</b>	<b>197,909.06</b>	<b>64,114.94</b>
流动资金占用额 (Z=X-Y)	<b>31,374.50</b>	<b>13.76%</b>	<b>35,748.11</b>	<b>40,731.40</b>	<b>46,409.35</b>	<b>15,034.85</b>

经过测算，2016 年至 2018 年公司非 BT 项目随着业务规模的增加，流动资金需求达到 15,034.85 万元。

公司已有 BT 项目对流动资金需求和未来三年非 BT 项目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分别为 97,695.91 万元和 15,034.85 万元，合计为 112,730.76 万元。如果考虑未来新增 BT 项目，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将更大。

3、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已经公告确认对外投资项目中，应投资但尚未支付的金额为 8,000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现有明确规划业务用途的资金需求已超过 12 亿元，如果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能如期实施，上市公司将需要采用其他融资手段支撑公司发展。

因此，此次募集资金不超过 21,810 万元，拟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介费用、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向华之源增资和建设警务视频云应用平台项目有充分的必要性。

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之“三、募集配套资金情况”之“(三) 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之“1、募集配套资金有利于提高本次交易的整合绩效”部分和“3、上市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已有明确用途”部分中补充披露以上内容。

####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访谈上市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及标的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等人员了解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货币资金使用情况，查阅公开信息并收集整理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合同及相关资料，对营运资金进行测算，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对华之源增资和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有充分的必要性。

问题 3：请你公司结合华之源在手合同或订单情况，补充说明华之源未来年度营业收入评估预测的合理性。

#### 【回复】

##### 1、华之源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情况

根据华之源在手合同情况，结合华之源未来年度预计可实现的收入金额，华之源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253,430,000.00	316,790,000.00	383,320,000.00	444,650,000.00	498,010,000.00
收入增长率	31.00%	25.00%	21.00%	16.00%	12.00%

## 2、华之源在手合同情况

截止 2016 年 4 月，华之源在手合同金额为 7.3 亿元，其中在手未完成合同金额为 3.93 亿元，根据合同的约定，预计分别在 2016 年至 2018 年确认收入，根据业主的开工计划，预计可计入各年度的收入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合同金额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合计	729,606,183.02	253,430,000.00	137,090,000.00	2,726,000.00

## 3、2017 年及以后年度预计可实现收入金额的确定

华之源通过查阅相关区域未来年度轨道交通规划方案获取未来年度轨道交通总投资额，根据目前各区域实际开工路线、路线招标、开工周期等情况，结合华之源的市场占有率，预测 2017 年至 2020 年预计可实现收入金额，具体金额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可实现收入金额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合计	1,728,451,917.05	179,700,000.00	380,594,000.00	444,650,000.00	498,010,000.00

## 4、华之源未来年度营业收入评估预测的合理性

### (1) 2016 年度收入预测的合理性

2016 年收入金额的预测，以华之源 2016 年度尚未完成的合同金额确认，预测合理。

### (2) 2017 年度及以后年度收入预测的合理性

2017 年度及以后年度收入的预测，以各年已中标的可计入各年度的收入金额加上各年度预计可实现收入金额的合计数确定，预测合理。

**5、上述收入预测的合理性，通过对华之源未来年度市场占有率的预测已进行了分析验证。**

### (1) 华之源行业市场占有率

近年来，华之源合同额和中标线路数快速增长，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2015 年，华之源中标合同额较 2014 年增长 155.08%，整体市场占有率攀升至 6.58%，呈现高速增长的态势。自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出具日，华之源陆续中标了广州、

福州、合肥、南昌、南宁等轨道交通项目。目前，华之源已先后承接了广州轨道交通二、八号线延长线、六号线、四号线南延段、七号线一期、九号线一期、十三号线首期，珠三角城际快速轨道交通广佛段，东莞市城市快速轨道交通 R2 线，宁波市轨道交通一号线一期二期、二号线一期，南宁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厦门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等多条轨道交通线路的轨道交通通信系统工程，积累了丰富的项目案例和实施经验。

华之源通信系统整体市场占有率

项目	2013 度	2014 度	2015 度
轨道交通通信系统市场规模（万元）	260,720.05	345,096.69	488,660.69
华之源中标金额（万元）	7,514.39	12,604.69	32,152.00
增长率	-19.36%	67.74%	155.08%
市场占有率	2.88%	3.65%	6.58%

注：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市场发展报告》整理

#### （2）华之源未来年度市场份额预测

在轨道交通增量市场方面，随着中国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越来越多的城市将迈入轨道交通时代。据权威机构预测，预计整个“十三五”期间，全国共新增运营线路 185 条，规划里程 3,747.35 公里，总投资额 23,477.41 亿元。至 2020 年末，预计全国城市轨道交通建成总里程将接近 7,000 公里，覆盖城市 55 座。

根据《2015 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市场发展报告》的统计数据显示，城市轨道交通在土建施工方面投资额最大，占整条线路总投资额的 46%-50%；规划设计费用占比约 4-5%；机电工程设备约占 20%，但采购项目类型多，涵盖供电、通信、信号、监控、售检票、屏蔽门、环控、电梯、安防等子系统，形成多个细分市场；其中通信系统投资占城市轨道交通总投资占比 1.5%-3%，根据谨慎性原则，2017 年至 2020 年城市轨道交通通信系统市场按照城市轨道交通市场的 1.5% 计算。

2015 年，华之源在通信系统整体市场中中标合同额较 2014 年增长 155.08%，整体市场占有率攀升至 6.58%，同时在专业通信和公安通信细分市场占有率也呈现高速增长的态势，且华之源已将业务从广州拓展到国内多个城市，随着各地轨道交通投资的大规模兴起，华之源公司将继续积极参与多个城市的轨道交通通信

系统投标，不断扩大市场份额、拓展业务区域，未来年度华之源公司在通信系统市场将保持稳定增长率。

综上，根据谨慎性原则，预计未来年度华之源会保持 6.58% 的行业市场占有率，未来年度华之源的市场占有份额预测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未来年度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城市轨道交通市场	338,030,000,000.00	459,234,000,000.00	516,592,000,000.00	496,664,000,000.00	537,221,000,000.00
城市轨道交通通信系统市场	5,070,000,000.00	6,889,000,000.00	7,749,000,000.00	7,450,000,000.00	8,058,000,000.00
华之源市场占有率	6.58%	6.58%	6.58%	6.58%	6.58%
华之源份额	333,606,000.00	453,296,200.00	509,884,200.00	490,210,000.00	530,216,400.00

综上，通过对华之源未来年度的市场份额的分析可知，2016 年至 2020 年华之源预计市场份额均大于华之源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金额，华之源未来年度营业收入预测金额是可以实现的，故华之源未来年度营业收入的预测是合理的。

**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之“六、上市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交易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的分析”之“(二) 评估依据的合理性分析”之“1、营业收入预测的合理性分析”部分中补充披露以上内容。**

#### 评估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之源营业收入预测符合行业整体情况和华之源实际发展情况，因此，2016 年度及以后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是合理的。

（本页无正文，为《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相关问题的函>的回复》之盖章页）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